

<<色, 戒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色, 戒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0209042

10位ISBN编号：7530209043

出版时间：2007-10

出版时间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张爱玲

页数：299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色, 戒>>

前言

西方人称阴险刻薄的女人为“猫”。

新近看到一本专门骂女人的英文小册子叫《猫》，内容并非是完全未经人道的，但是与女人有关的隽语散见各处，搜集起来颇不容易，不像这里集其大成。

摘译一部分，读者看过之后总有几句话，有的嗔，有的笑，有的觉得痛快，也有自命为公允的男子作“平心之论”，或是说“过激了一点”，或是说“对是对的，只适用于少数的女人，不过无论如何，有则改之，无则加勉”等等。

总之，我从来没见过在这题目上无话可说的人。

我自己当然也不外此例。

我们先看了原文再讨论罢。

《猫》的作者无名氏在序文里预先郑重声明：“这里的话，并非说的是你，亲爱的读者——假使你是个男子，也并非说的是你的妻子，姊妹，女儿，祖母或岳母。

”他再三辩白他写这本书的目的并不是吃了女人的亏藉以出气，但是他后来又承认是有点出气的作用，因为：“一个刚和太太吵过嘴的男子，上床之前读这本书，可以得到安慰。

”他道：“女人物质方面的构造实在太合理化了，精神方面未免稍差，那也是意想中的事，不能苛求。

一个男子真正动了感情的时候，他的爱较女人的爱伟大得多。

可是从另一方面观看，女人恨起一个人来，倒比男人持久得多。

女人与狗惟一的分别就是：狗不像女人一般地被宠坏了，牠们不戴珠宝，而且——谢天谢地！

牠们不会说话！

算到头来，每一个男子的钱总是花在某一个女人的身上。

男人可以跟最下等的酒吧间女侍调情而不失身分——上流女人向邮差遥遥掷一个飞吻都不行！

我们由此推断：男人不比女人，弯腰弯得再低些也不打紧，因为他不难重新直起腰来。

一般的说来，女性的生活不像男性的生活那么需要多种的兴奋剂，所以如果一个男子公余之暇，做点越轨的事来调剂他的疲乏，烦恼，未完成的壮志，他应该被原恕。

对于大多数的女人，‘爱’的意思就是‘被爱’。

男子喜欢爱女人，但是有时候他也喜欢她爱他。

如果你答应帮一个女人的忙，随便什么事她都肯替你做：但是如果你已经帮了她一个忙了，她就不忙着帮你的忙了。

所以你应当时时刻刻答应帮不同的女人的忙，那么你多少能够得到一点酬报，一点好处——因为女人的报恩只有一种：预先的报恩。

由男子看来，也许这女人的衣服是美妙悦目的——但是由另一个女人看来，它不过是‘一先令三辨士一码’的货色，所以就谈不上美。

时间即是金钱，所以女人多花在镜子前面，就得多花钱在时装店里。

如果你不调戏女人，她说你不是一个男人；如果你调戏她，她说你不是一个上等人。

男子夸耀他的胜利——女子夸耀她的退避。

可是敌方之所以进攻，往往全是她自己招惹出来的。

女人不喜欢善良的男子，可是她们拿自己当做神速的感化院，一嫁了人之后，就以为丈夫立刻会变成圣人。

……勃朗谢谢你，母亲。

”人死了，地母向自己说：“生孩子有什么用？

有什么用，生出死亡来？

”她又说：“春天总是回来了，带着生命！

总是回来了！

总是，总是，永远又来了！

——又是春天！

<<色，戒>>

——又是生命！

——夏天，秋天，死亡，又是和平！

(痛切的忧伤)可总是，总是，总又是恋爱与怀胎与生产的痛苦——又是春天带着不能忍受的生命之杯(换了痛切的欢欣)，带着那光荣燃烧的生命皇冠！

(她站着，像大地的偶像，眼睛凝视着莽莽乾坤。

)”这才是女神。

“翩若惊鸿，宛若游龙”的洛神不过是个古装美女，世俗所供的观音不过是古装美女赤了脚，半裸的高大肥硕的希腊石像不过是女运动家，金发的圣母不过是个俏奶妈，当众喂了一千余年的奶。

再往下说，要牵入宗教论争的危险的漩涡了，和男女论争一样的激烈，但比较无味。

还是趁早打住。

女人纵有千般不是，女人的精神里面却有一点“地母”的根芽。

可爱的女人实在是真可爱。

在某种范围内，可爱的人品与风韵是可以用人工培养出来的，世界各国不同样的淑女教育全是以此为目标，虽然每每歪曲了原意，造成像《猫》这本书里的太太小姐，也还是可原恕。

女人取悦于人的方法有很多种。

单单看中她的身体的人，失去许多可珍贵的生活情趣。

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，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，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，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。

这也无庸讳言——有美的身体，以身体悦人；有美的思想，以思想悦人，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。

(原载于一九四四年三月上海《天地》第六期)

<<色，戒>>

内容概要

一群爱国的话剧团青年，为了暗杀汪精卫手下的特务头目易先生，派剧团台柱王佳芝假扮香港贵妇，借机色诱易先生。

未经男女之事的佳芝，为了完成任务，不惜牺牲自己与团员梁润生发生关系。可是，当佳芝凭着美色与演技，成功地吸引易先生注意时，易先生却突然接获任命，撤离了香港。暗杀失败，佳芝与剧团众人也渐行渐远。

两年后，香港沦陷，佳芝转往上海，剧团重新找了上她，再次继续先前未竟的计划……

作者简介

张爱玲（1920-1995），中国女作家。

祖籍河北丰润，生于上海。

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，代表作有小说《倾城之恋》、《金锁记》、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和散文《烬余录》等。

1952年离开上海，1955年到美国，创作英文小说多部。

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，著有红学论集《红楼梦魇》。

作品还有小说集《传奇》、《流言》，长篇小说《十八春》，自传《对照记》。

有《张爱玲全集》行世。

<<色, 戒>>

书籍目录

谈女人留情红玫瑰与白玫瑰金锁记倾城之恋沉香屑：第一炉香封锁多少恨五四遗事——罗文涛三美团圆色，戒附录羊毛出在羊身上——谈《色，戒》

<<色，戒>>

章节摘录

文摘是马太太话里有话，还是她神经过敏？

佳芝心里想。

看他笑嘻嘻的神气，也甚至于马太太这话还带点讨好的意味，知道他想人知道，恨不得要人家取笑他两句。

也难说，再深沉的人，有时候也会得意忘形起来。

这太危险了。

今天再不成功，再拖下去要给易太太知道了。

她还在跟易太太讨价还价，他已经走开了。

她费尽唇舌才得脱身，回到自己卧室里，也没换衣服，匆匆收拾了一下，女佣已经来回说车在门口等着。

她乘易家的汽车出去，吩咐司机开到一家咖啡馆，下了车便打发他回去。

时间还早，咖啡馆没什么人，点着一对对杏子红百褶绸罩壁灯，地方很大，都是小圆桌子、暗花细白麻布桌布，保守性的餐厅模样。

她到柜台上去打电话，铃声响了四次就挂断了再打，怕柜台上的人觉得奇怪，喃喃说了声：“可会拨错了号码？”

是约定的暗号。

这次有人接听。

“喂？”

还好，是邝裕民的声音。

就连这时候她也还有点怕是梁闰生，尽管他很识相，总让别人上前。

“喂，二哥，”她用广东话说，“这两天家里都好？”

“好，都好。”

你呢？

“我今天去买东西，不过时间没一定。”

“好，没关系。”

反正我们等你。

你现在在哪里？

“在霞飞路。”

“好，那么就是这样了。”

片刻的沉默。

“那没什么了？”

她的手冰冷，对乡音感到一丝温暖与依恋。

“没什么了。”

“马上去也说不定。”

“来得及，没问题。”

好，待会见。

她挂断了，出来叫三轮车。

今天要是不成功，可真不能再在易家住下去了，这些太太们在旁边虎视眈眈的。

也许应当一搭上他就借个什么藉口搬出来，他可以拨个公寓给她住，上两次就是在公寓见面，两次地方不同，都是英美人的房子，主人进了集中营。

但是那反而更难下手了，知道他什么时候来？

要来也是忽然从天而降，不然预先约定也会临时有事，来不成。

打电话给他又难，他太太看得紧，几个办公处大概都安插得有耳目。

便没有，只要有人知道就会坏事，打小报告讨好他太太的人太多。

不去找他，他甚至于可以一次都不来，据说这样的事也有过，公寓就算是临别赠品。

<<色, 戒>>

他是实在诱惑太多，顾不过来，一个眼不见，就会丢在脑后。还非得钉着他，简直需要提溜着两只乳房在他跟前晃。

“两年前也还没有这样。

”他打着吻着她的时候轻声说。

他头偎在她胸前，没看见她脸上一红。

就连现在想起来，也还像给针扎了一下，马上看见那些人可憎的眼光打量着她，带着点会心的微笑，连邝裕民在内。

只有梁闰生佯佯不睬，装作没注意她这两年胸部越来越高。

演过不止一回的一小场戏，一出现在眼前立刻被她赶走了。

到公共租界很有一截子路。

三轮车踏到静安寺路西摩路口，她叫在路角一家小咖啡馆前停下。

万一他的车先到，看看路边，只有再过去点停着个木炭汽车。

这家大概主要靠门市外卖，只装着寥寥几个卡位，虽然阴暗，情调毫无。

靠里有个冷气玻璃柜台装着各色西点，后面一个狭小的甬道灯点得雪亮，照出里面的墙壁下半截漆成咖啡色，亮晶晶的凸凹不平；一只小冰箱旁边挂着白号衣，上面近房顶成排挂着西崽脱换下来的线呢长夹袍，估衣铺一般。

她听他说，这是天津起士林的一号西崽出来开的。

想必他拣中这一家就是为了不会碰见熟人，又门临交通要道，真是碰见人也没关系，不比偏僻的地段使人疑心，像是有瞒人的事。

面前一杯咖啡已经冰凉了，车子还没来。

上次接了她去，又还在公寓里等了快一个钟头他才到。

说中国人不守时刻，到了官场才登峰造极了。

再照这样等下去，去买东西店都要打烊了。

是他自己说的：“我们今天值得纪念。

这要买个戒指，你自己拣。

今天晚了，不然我陪你去。

”那是第一次在外面见面。

第二次时间更逼促，就没提起。

当然不会就此算了，但是如果今天没想起来，倒要她去绕着弯子提醒他，岂不太失身分，杀风景？

换了另一个男人，当然是这情形。

他这样的老奸巨猾，决不会认为她这么个少奶奶会看上一个四五十岁的矮子。

不是为钱反而可疑。

而且首饰向来是女太太们的一个弱点。

她不是出来跑单帮吗？

顺便捞点外快也在情理之中。

他自己是搞特工的，不起疑也都狡兔三窟，务必叫人捉摸不定。

她需要取信于他，因为迄今是在他指定的地点会面，现在要他同去她指定的地方。

上次车子来接她，倒是准时到的。

今天等这么久，想必是他自己来接。

倒也好，不然在公寓里见面，一到了那里，再出来就又难了。

除非本来预备在那里吃晚饭，闹到半夜才走。但是就连第一次也没在那吃饭。

自然要多耽搁一会，出去了就不回来了。

怕店打烊，要急死人了，又不能催他快着点，像妓女一样。

她取出粉镜子来照了照，补了点粉。

迟到也不一定是他自己来。

还不是新鲜劲一过，不拿她当桩事了。

今天不成功，以后也许不会再有机会了。

<<色, 戒>>

她又看了看表。

一种失败的预感，像丝袜上一道裂痕，阴凉的在腿肚子上悄悄往上爬。

<<色，戒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爱上，你后悔么？

齐风木雨 电影《色·戒》的剧照已经陆续出来，对于李安，对于伟仔有很大期待，暂不说电影能不能拍好这篇经典短篇，只是又翻出了书，温习那冷艳的文字。

一直觉得张爱玲写小说的道行要比散文高的多，记得高中时和同学合买过一本《流言》，虽其中不乏经典语句，但终是没有读完。

而《色·戒》不过万字有余，一改就是三十年，最终才收录于新书中，可见张对此文的爱戴。最终，这篇小说也成为爱张人不能不读的经典。

小说情节并不复杂，故事仍就发生在张最爱的两个城市。

日伪时期，广州沦陷，岭南大学迁至香港，而汉奸易先生也随汪精卫来到香港，几个热血青年，心血来潮的计划用美人计来接近，并刺杀易先生。

而担任这个“美人”任务的，就是话剧社的骨干分子，王桂芝。

计划就如斯进行着，其间虽有种种原因曾搁浅（易先生突然返回上海），但最终仍机缘巧合得以顺利进行，桂芝取得了大汉奸的信任，行动，就差最后这一场刺杀。

但，在最终紧要关头，王桂芝却毅然示意易先生“快走”；有刺客！

整个计划，功亏一篑。

那一霎那，她爱上了他。

而他，亦知晓她是真爱他，但还是马上封锁了街道，除了一条漏网之鱼，暗杀团成员全被处决，包括王佳芝。

故事随着易先生在一片姨太太的喧嚣声中静静走出去而结束。

说张爱玲的文字冷艳，一点不错。

这个冷眼看世界的女子，将人性看得如此透彻，就象一把寒冷匕首，直插心脏。

她的文字，可以抛开国恨家仇，不要那些大环境（当然，这也是一直被一些人诟病之处），就那么赤裸裸的还原出最真实的男女来。

王桂芝为了培养“性经验”；为了救国锄奸，可以与同学发生关系。

（而那个与她发生关系的热血青年亦是嫖娼的。

）但之后却被那些热血同学耻笑。

那些热血青年最后一落网，吃些苦头便将一切摊出，使得所有成员被捕被杀。

这不禁使我想起了老萨依靠的那些“愤青”。

然而在那个大汉奸，老男人身边，她却找到了慰藉和心灵的抚慰。

于是，在她终于确定他是真“爱”她时，她“叛变”了。

“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，安慰他。

虽然她恨他，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，只是有感情。

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，虎与侏的关系，最终极的占有。

她这才生是他的人，死是他的鬼。

“这就是真实的感情，感情的真实吧。

冷艳，甚至凄美。

人根本上无法选择自己的生，那么总有权力选择爱与不爱。

这是张说过的话。

就是这样的世俗女子，却真实得让人感动，世俗得令人敬仰。

爱上一个人，本是一件简单的事情。

爱上，就爱的轰轰烈烈，爱的刻骨铭心，爱的曾经沧海难为水。

如张爱玲本人一般，演绎一段旷世奇恋。

色·戒，是张对那段感情永远的封存与祭奠。

爱上？

你后悔么？

<<色, 戒>>

“你问我我爱你值不值得，其实你应该知道，爱就是不问值不值得。”

<<色, 戒>>

编辑推荐

<<色, 戒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